

上海交通大学大学生暑期社会实践活动团长安全承诺书

实践项目名称		指导老师	
团长姓名		团长联系方式	
活动地点	省 市 区（县）	实践团队人数	
对接单位			
实践出发时间	月 日	实践结束时间	月 日
实践团队守则	<p>1、社会实践团长为实践团队的第一负责人，团队成员要在团长的统一协调下开展社会实践活动。</p> <p>2、实践团成员必须是无特异体质、无特殊疾病、身心健康（隐瞒不报者，责任自负），自愿参加的我校全日制在读学生。未成年学生参与社会实践活动，必须出具监护人的书面同意申明。</p> <p>3、社会实践团队由团长作为安全第一责任人，制定安全措施，负责社会实践期间的成员安全。实践团队需设立紧急联系人，由实践团团长父母或者团队骨干成员担任，以确保在联系不到团长时可以第一时间联系到团队，同时积极协助团长保障队员的安全事宜，杜绝各种安全事故的发生。</p> <p>4、团长要高度重视团队成员的人身安全，加强对队员的安全教育宣传，带领队员遵守安全规定，保护同学们的生命财产安全，并及时向校团委汇报实践队的安全情况。</p> <p>5、参加社会实践的学生要特别注意人身和财物安全，增强自我保护意识，按照团长的统一安排开展活动，不得单独行动；严禁游泳，不得到险要地带游玩；严禁在危险场所开展社会实践活动。</p> <p>6、社会实践活动必须遵守国家法律、校纪校规、交通规则，尊重民族地区的风俗习惯；要注重礼仪礼节，礼貌待人，着装正式、整洁，体现大学生良好的精神风貌。</p> <p>7、社会实践活动中应乘坐正规的客运单位车辆，使用由专门线路驾驶员驾驶的专用车辆。不到人员密集且通风较差的室内活动，有异常情况及时就医。</p>		
紧急联系人 (团长父母或 团队骨干)	姓名	与团长关系	联系电话
<p>实践团团长郑重承诺：我已仔细阅读了实践团队守则并保证遵守，同时负责全体实践团团队成员的安全。</p> <p>团长签名（不得代签）：</p> <div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 margin-top: 20px;">年 月 日</div>			

注：本表一式两份，校团委和实践团团长各留存一份。